**附件：2**

**第六届全国大学生工程训练综合能力竞赛长春工程学院校赛**

竞赛实施方案

# 一、竞赛规程

## （一）竞赛名称

第六届全国大学生工程训练综合能力竞赛长春工程学院校赛

## （二）竞赛目的与意义

工程训练综合能力竞赛是一项综合性工程能力竞赛，是基于各高校综合性工程训练教学平台，为深化实验教学改革，提升大学生工程创新意识、实践能力和团队合作精神，促进创新人才培养而开展的一项公益性科技创新实践活动。竞赛综合体现了大学生机械创新设计能力、制造工艺能力、实际动手能力、工程管理能力和团队合作能力。竞赛的目的在于激发大学生进行科学研究与探索的兴趣，加强对大学生工程实践能力、创新意识和合作精神的培养。

## （三）竞赛对象与要求

“第六届全国大学生工程训练综合能力竞赛长春工程学院校赛”的参赛对象是我校本科在校生，无专业限制。要求以组队的形式报名参赛；每队由3名参赛学生及1～2名指导教师组成。

各参赛队由一名学生队长负责做好报名工作，包括报名表的填写与提交。

## （四）竞赛内容、项目

**竞赛内容：** 无碳小车避障行驶竞赛、智能物流搬运机器人竞赛

**竞赛项目：** 项目1：无碳小车“S”形赛道常规赛

 项目2：无碳小车“8”形赛道常规赛

 项目3：无碳小车“S”环形赛道挑战赛

 项目4：智能物流搬运机器人竞赛

## （五）竞赛方式、参赛队

**竞赛方式：**本竞赛分校级选拔赛、省级选拔赛、国家赛三级。

**参赛队：**本竞赛由校级选拔赛产生优胜赛队进入省级选拔赛，由省级选拔赛产生优胜赛队进入国家赛。

**参赛队数：**每校经选拔参加省选拔赛的参赛队不超过 3 个参赛队（项目1）、 3 个

参赛队（项目2）、 3 个参赛队（项目3）、 3 个参赛队（项目4）。依据省选拔

赛结果，向全国大学生工程训练综合能力竞赛组委会报名推荐参加国家赛（第六届全国大学生工程训练综合能力竞赛）的参赛队。

注：除项目3，其他单项参赛学校不重复。

## （六）竞赛时间、地点、报名

**1. 竞赛时间：** 2018 年 12 月 22 日。

**报名截止时间：** 2018 年 10 月 31日，确定参赛项目、参赛队、参赛学生、

指导教师。

1. **竞赛地点：**工程训练中心
2. **报名方式：**请各参赛队报名表发至电子邮箱，工程训练中心，王桂龙老师（E-mail：gxjs2019@163.com）。联系电话：13944124975

## （七）竞赛环境与设施

**1．竞赛场地：**工程训练中心

## 2．竞赛设施：

现场运行竞赛场地，设有与竞赛项目对应的赛道和赛台；焊接、装调竞赛场地，配有比赛用钳工工作台和焊接工作台等设施，可进行小车拆装、电路板焊装和现场机电联调。加工竞赛需要的通用工卡量具由参赛队自带。

# 二、竞赛组织

## （一）组织机构

教务处(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学院)、工程训练中心

## （二）组织形式

1. 竞赛由竞赛组委员会、专家委员会共同负责大赛的组织与实施。
2. 竞赛专家委员会聘请专家组成竞赛评审委员会及仲裁委员会，负责参赛作品的评审工作。
3. 竞赛组委会下设办公室，具体负责比赛的协调和落实工作。
4. 工程训练中心大学生创新实践中心将在本年度11月初（报名结束后）举行一次校内大赛项目说明会。

# 三、竞赛规则

## （一）竞赛规则

竞赛以公平、公正和公开为原则。在统一命题的基础上做到：

1. 赛前公布各项竞赛过程的评分标准及计算方法；
2. 赛前所有参赛队统一参与参赛顺序及赛道的公开抽签；
3. 赛场之上实时公布各队在竞赛各项中的得分数据；
4. 设立竞赛仲裁组，负责及时处理参赛各方提出的诉求；
5. 赛后，向全体参赛人员，公布各队的每项得分及成绩计算的最终结果；
6. 对各队提交的方案报告进行统一的密封装订，实行盲评；
7. 主观竞赛内容评审裁判人员的人选实行回避制度。

## （二）评审方式

1. 本竞赛设立评审组。评审组由专家委员会选聘的裁判员组成。
2. 评审组在竞赛和评审规则范围内遵循“公平、公正、公开、科学、规范”原则独立进行评审工作。
3. 评审组依据比赛成绩（竞赛成绩由报告、现场拆装、运行等部分组成）评定标准对参赛作品进行评分。每个作品的得分由各评审组给出的分数综合得出。按照得分高低，确定

作品的获奖等级。

1. 对违反竞赛规则、舞弊的个人，一经发现即取消参赛队竞赛成绩。

## （三）奖项设置

竞赛设一、二、三等竞赛奖。

竞赛奖根据竞赛总成绩确定，一等奖20%、二等奖30%、三等奖40%，未完成比赛无奖。

## （四）申诉与仲裁

竞赛设仲裁组。参赛选手在竞赛过程中对竞赛的评判有异议，可向竞赛仲裁组提出申诉（正式书面诉求）仲裁。仲裁结果为终审结果。

## （五）竞赛结果公示

获奖名单将在学校主页和工程训练中心网站公示。

 教务处(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学院)

工程训练中心

2018 年 9月 10日